

# 洗钱团伙一周转移赃款300余万

## 7人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刑拘

本报讯(记者 王晓)近日,哈尔滨市公安局成功摧毁为境外电信网络诈骗组织转移资金的7人洗钱团伙。

9月17日,哈尔滨市公安局反诈中心接收到公安部下发的一条资金快打线索后,立即根据嫌疑人取现地理位置将线索推送给松北分局开展工作。松北分局接受线索和研判信息后,立即将涉及的犯罪嫌疑人宋某辉抓获。经审讯,宋某辉交代了其上线王某雨。侦查员迅速将上线王某雨抓获,而后在市局反诈中心指导下,将该团伙组织人员郭某龙、李某抓获。随后又顺线追踪,将该团伙取现和存款人员陈某、马

某、张某玲抓获。

经查,该团伙组织头目为郭某龙、李某,二人通过境外软件与上线取得联系,每取现一笔涉诈资金可以获得1000元佣金。郭、李二人招募了取款手陈某、马某、张某玲和存款手王某雨,王某雨又发展宋某辉为卡农。该团伙分工明确、密切配合,存取款人员和卡农每取现和转移一笔涉诈赃款可以获得500元佣金,仅一周内就在松北区、道里区、南岗区、肇东市疯狂作案转移涉诈赃款300余万元。

目前,该团伙7人涉嫌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仍在扩线追击中。



警方提示

筑牢反诈防线

**保护个人信息:**不要轻信可疑来电或邮件,更不能随意透露自己的银行账户、信用卡号码等信息,应立即挂断来电并报警。

**注意交易记录:**日常多留意自己账户的交易记录,如发现异常转账或取款情况,应该引起警觉并尽快向警方报告。

**提高风险意识:**金融市场存在各种风险,要避免盲目跟风或轻信他人建议进行高风险投资。

**配合执法工作:**积极向公安机关举报案件线索,支持配合执法机构的调查和打击犯罪行为,共同筑牢反诈防线。

**加强自我学习:**了解金融知识和法律法规对于防止洗钱至关重要。

## 兼职刷单能赚钱?那是骗局!

### 民警上门紧急止付

本报讯(记者 王晓)10月10日,哈尔滨市公安局香坊分局六顺街派出所接到辖区李女士(化名)疑似遭受电信诈骗的预警。情况紧急,民警秦汶轩、辅警包建鑫立即赶往现场,力争在最短时间找到李女士。

经过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和社区队的紧密配合,民警很快找到李女士居住的小区,敲开房门。通过简单交流,民警立即判断出李女士正在遭受刷单诈骗。“女士,刷单就是诈骗,公安机关一直都在宣传,赶紧放下手机。”秦汶轩急忙劝住了李女士。

原来,李女士前几日加入了一个“兼职群”,群里会发布一些“刷单返利”任务,几步操作就能获得佣金,看到“群友”晒出佣金到账截图,分享抢单、刷单心得,李女士也动了心。民警赶到时,李女士刚完成一单任务,正要操作另外两单价值4万元大单时被



民警及时阻止。

李女士还将信将疑,拿出手机向民警展示这几日的佣金到账记录,这才发现,之前的佣金其实并未到账,“兼职群”已经被解散,刷单App也无法登录了。至此,李女士才明白自己真的被骗了,感谢民警为自己避免了几万元的损失。

警方提醒

刷单就是诈骗,网络刷单本身就是违法行为,不要轻信网络上“高佣金”“先垫付”等兼职刷单信息,千万别被高额的报酬迷惑。

## 借“恋爱”之机偷记支付密码 “男友”分50余次盗刷1.5万

本报讯(公宣 记者 王晓)女子网上相亲,本以为遇到真爱。不料约会见面时,男方偷记下支付密码多次盗刷,然后拉黑对方玩消失。最终,民警跨省出击,抓获嫌疑人。

徐女士在婚恋网站认识蒋某后,二人便确定了恋爱关系,蒋某常用徐女士手机打游戏。在一次逛超市期间,蒋某再次使用其手机,并称游戏未结束,徐女士只好在蒋某面前输入支付密码结账,没想到蒋某趁机记下了徐女士的支付密码。

几天后,蒋某以性格不合为由提出分手,并将徐女士拉黑。几个月后,徐女士接收到催款通知,共计15000元的消费记录令徐女士瞠目结舌。经过调取消费记录,徐女士才发现,原来被人用pos机盗刷,而且还款方式为分期,短



时间难以被发现。

接到报警后,市公安局公安分局民警立刻展开调查,很快锁定犯罪嫌疑人蒋某,并发现其在长春有活动轨迹。10月10日,民警在蒋某下楼买烟时将其抓获归案。

经审讯,蒋某交代了分50余次盗刷徐女士网银资金的犯罪事实。目前,蒋某已被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工作中。

## 通缉犯驾车上高速 民警成功拦截

### 查获5万现金、金项链等物品

本报讯(记者 孙莹)日前,一涉嫌诈骗被通缉的逃犯正驾车沿高速公路往哈尔滨市逃窜,高速路上民警精准布控,成功拦截,将逃犯绳之以法。

“现有一名涉嫌诈骗的网上在逃人员,驾驶一辆白色大众轿车,可能沿哈牡高速往哈尔滨方向逃窜,请予以协助。”10月12日13时许,黑龙江省公安厅哈牡大队接到牡丹江市公安局协查通报,通知多个中队加强路面布警,在重要节点进行蹲点守候,发现嫌疑车辆立即报告。

14时29分,哈牡大队民警在阿城K441路段前发现嫌疑车辆踪迹,立即安排勤务一中队警力在主线进入哈尔滨环城互通处拦截。14时41分,勤务一中队民警发现网逃人员车辆。中队长吴



浩、民警梁满馨、刘英男分三组,在确保现场通行安全的前提下,立即上前实施抓捕。控制住网逃人员后,民警现场查获现金5万余元、金项链一条、手机一部、涉案车辆一台和各类证件。

民警将网逃人员人押至高管局办案中心并固定证据后,又将网逃人员及涉案物品移交至哈尔滨市公安局香坊分局哈阿公安检查站。目前,此案在进一步办理中。

## 偷卖企业货物逃避法院判决 民警跨省抓获犯罪嫌疑人

本报讯(刘禄新 记者 王晓)近日,阿城区公安局专案组侦查员奔赴河南及我省绥化、庆安等地,最终在河南省郑州市将侵害企业合法权益、涉嫌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罪的犯罪嫌疑人刘某抓获,为企业挽回经济损失167000余元。

今年9月,阿城区人民法院将一起涉嫌实施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罪的案件移交阿城区公安局办理。该案犯罪嫌疑人侵吞企业货款,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严重侵害企业合法权益。阿城区公安局刑警大队组成助企专案组全力开展案件侦办工作。

犯罪嫌疑人刘某是个体大货车车主,2022年以来受雇为阿城区某民营粮贸企业

运输货物。因运费问题发生分歧,协商也未能达成一致,2022年冬天,刘某把为企业运输的玉米私自卖给他人,扣下4万元作为运费补偿后,把余款通过微信转账给企业负责人,企业认为刘某不应该私自扣款,且转来的钱不够粮款,未接收刘某的转账。随后,刘某将企业负责人在微信中拉黑。2023年6月,企业把刘某告到法院,法院判决刘某赔付企业各项损失合计167000元。判决裁定生效后刘某犹如人间蒸发,企业也因资金短缺生意面临破产。

阿城区局专案组先后3次深入犯罪嫌疑人家乡绥化市庆安县开展工作,最终将犯罪嫌疑人落脚点锁定在了河南省郑州市某水果捞门店,并于10月5日凌晨将其抓获。